

莘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莘政办发〔2023〕13号

莘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莘县深化新旧动能转换推动绿色低碳 高质量发展 2023 年重点工作任务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县属开发区管委会，县政府各部门、直属机构：

《莘县深化新旧动能转换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 2023 年重点工作任务》已经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莘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6 月 12 日

（此件公开发布）

莘县深化新旧动能转换推动绿色低碳 高质量发展 2023 年重点工作任务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山东深化新旧动能转换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国发〔2022〕18号）、《中共山东省委 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东省建设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的通知》（鲁发〔2022〕19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山东省建设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先行区 2023 年重点工作任务的通知》（鲁政办字〔2023〕5号）、《中共聊城市委 聊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聊城市深化新旧动能转换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 年）的通知》（聊发〔2023〕2号）、《聊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聊城市深化新旧动能转换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 2023 年重点工作任务的通知》聊政办字〔2023〕3号，推动《莘县深化新旧动能转换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 年）》重点任务攻坚突破，制定 2023 年重点工作任务如下。

一、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

1. 加强实验室布局提升。以省重点实验室重组为契机，布局

建设市级重点实验室，推动更多企业创建省重点实验室，以一诺生物物质为重点培养对象，力争实现省级重点实验室零的突破。（牵头单位：县科技局）

2. 加强创新平台建设。在农副产品加工、绿色化工、新材料等重点领域，布局建设技术创新中心、新型研发机构等市级创新平台 5 家以上。新增省级以上创新平台 1 家以上。（牵头单位：县科技局、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发展改革局）

3. 培育创新创业共同体。探索“事业单位+公司制”、理事会制、会员制多种新型运行机制，鼓励多元主体参与创新创业共同体建设。支持科研院所、各类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开展体制机制和治理模式创新，向新型研发机构转型。组织开展市级新型研发机构备案，为备案省级新型研发机构做好培育。（牵头单位：县科技局）

4. 推进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围绕破解有色金属、高端装备、绿色化工等产业技术瓶颈，支持龙头企业竞争国家、省重点研发计划，实施科技攻关项目 1-2 项，新增省级技术创新示范企业 1 家、省级技术创新示范企业 1 家、省级以上质量标杆 1 家。开展知识产权重点企业帮扶行动，专利授权量增长 12% 以上。（牵头单位：县科技局、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5. 壮大科技型企业群体。推动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不断壮大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科技领军企业队伍。加大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力度，通过建立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库，培育高新

技术企业 15 家以上。开展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入库，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 70 家以上。（牵头单位：县科技局）

6. 优化创新创业生态。创新科技金融产品，设立和引进一批科创基金，护航科技企业成长壮大。推动骨干企业科技设施、科研数据、技术验证中试环境与中小企业共享共用。搭建科技型企业增信平台，探索“数据增信+产业信任”模式，为科技型中小企业融资提供支撑。深化产学研协同创新，持续搭建企业和高校院所产学研对接平台。加强与知名高校院所科技合作，实施一批产学研合作引导资金项目。（牵头单位：县科技局、县财政局，参与单位：县地方金融监管局）

7. 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建设一支懂技术、懂市场的技术经纪人队伍。持续深化与中科院、中国农业大学、中国海洋大学、山东大学的合作交流，联合建设产业中试、成果熟化基地，实现科研成果在莘县落地转化。（牵头单位：县科技局）

8. 优化创新人才环境。坚持人才、项目、平台一体化配置，围绕科技创新需求和创新平台创建等布局建立科技创新人才梯队，争取泰山产业领军人才、外专双百计划等省级以上国内外人才项目。加大柔性引才力度，鼓励企业建设多种类型的“人才飞地”。推行“人才新政 35 条”，注重团队引才、柔性引才，完善人才服务联动机制，全面落实各项激励政策。组织企业参加院士专家聊城行，持续办好院名校人才直通车等活动，引进省级以上人才 2 人、海外人才 8 人、高校毕业生 2400 人。大力培育“水

城工匠”，新增企业技能人才自主评价备案单位 5 家以上，举办系列技能大赛，全年新增技能人才 560 人以上，其中新增高技能人才 280 人以上。实施青年人才集聚行动，加快建设青年发展友好型城市，努力实现青年与城市的双向奔赴、共同成长。（牵头单位：县委组织部、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县科技局、县教育体育局、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二、纵深推进新旧动能转换

9. 精准管控“两高”行业。用好省“两高”项目电子监管平台，将全县“两高”项目纳入监管平台。加快淘汰低效落后产能，加强对全县重点用能企业节能管理，建立用能台账，全力推进节能降耗。（牵头单位：县发展改革局、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10. 持续推进技改升级。鼓励加大技改投入，引导企业开展技术改造，滚动实施投资 500 万元以上技术改造项目 60 个左右。（牵头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11. 实施产业链提升行动。突出抓好 10 个强链延链补链新建、技改重点项目。制定重点产业链分析及优化路径，绘制产业链“招商图谱”，聚焦重点区域和目标企业，实施精准式靶向招商。抓好融链固链，力争承办 2 场以上县级融链固链对接交流活动，推动“专精特新”企业与链主企业对接合作，促进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牵头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商务投资促进局）

12. 培育发展大数据产业。推动大数据产业发展，持续强化企业数据管理意识，加快提升企业数据管理能力，推进企业开展

DCMM 评估认证，推动各行业、各领域数字化转型升级，开展数字经济项目推介，推动 2 个左右数字经济项目落地。（牵头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13. 深化数字赋能应用。大力提升制造业发展质效，以智能制造为主攻方向，加快企业数字化、智能化转型，新增省级智能工厂、数字化车间 1 家以上。加快推动中小企业数字化智能化改造，做大新一代信息技术制造业和智能终端产业，培育半导体集成电路产业、电子设备产业、软件产业，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增长 15% 以上，占 GDP 比重达到 3%。（牵头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14. 严格化工园区管理。落实“十有两禁”要求，加快完善园区设施建设，健全边界封闭系统。落实《山东省化工行业投资管理规定》，严格执行危险化学品“禁限控”目录，确保新建项目原则上必须在园区内建设。（牵头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15. 梯度培育优质企业。着眼构建“金字塔”型企业结构，新增“小升规”企业 25 家、“专精特新”企业 10 家以上。加强质量品牌建设，新增省级质量品牌企业 2 家。精准对接资本市场，支持更多优质企业挂牌上市。（牵头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市场监管局、县地方金融监管局）

16. 强化金融助企服务。加强与国家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中小企业发展基金联系，积极争取国家基金支持。实施产业链金融综合服务，围绕产业链供应链核心企业及上下游中小企业，充

分发挥金融辅导、智慧金融服务平台等作用，开展多样化银企对接，引导金融机构创新金融产品，加大融资支持，强化对在链企业的金融要素保障和金融综合服务质效。（牵头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地方金融监管局、人民银行莘县支行）

三、坚定不移扩大内需

17. 加快推进交通网络建设。积极推动济郑高铁年底通车，加快东阿至阳谷高速莘县段建设，积极配合上级部门做好聊城机场立项、可研报告等前期工作。（牵头单位：县交通运输局，参与单位：县发展改革局）

18. 聚力攻坚能源项目。有序推进整县分布式光伏开发试点，积极谋划一批风电、氢能、生物质能项目，新增新能源装机容量10万千瓦。推进临莘线等天然气管道项目，强化清洁能源保障能力。加快推进储能项目建设进度，发挥储能装置的双向调节作用。加快郑济高铁莘县牵引站220千伏送出工程及其他电力工程建设，对影响供电安全的设备进行扩展性改造，提高电网运行安全性和可靠性。积极谋划实施商业储能电站项目（牵头单位：县发展改革局）

19. 持续优化煤电产业结构。编制《莘县“十四五”热电联产规划》，在确保电力、热力接续供应前提下，有序推进30万千瓦以下煤电机组关停并转工作，积极谋划30万千瓦以下燃煤机组替代方案。分类开展煤电机组节能降碳改造、灵活性改造，持续提升煤电行业清洁低碳水平。（牵头单位：县发展改革局）

20. 加强水利工程隐患排查和安全鉴定工作。实施水库、水闸、堤防工程常态化安全隐患排查，及时消除风险隐患。开展水闸安全鉴定工作，确保工程安全运行。（牵头单位：县水利局）

21. 加强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对灌溉渠道及渠系建筑物工程等进行现代化改造，加强计量监测设施与信息化建设，加强灌溉试验与节水技术推广，提升灌区供水保障能力和供水管理能力。实施仲子庙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积极推进节水型灌区创建和灌区标准化规范化管理。（牵头单位：县水利局，参与单位：县发展改革局）

22. 加强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实施县级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工程，全县水土保持率达到 94.906%。（牵头单位：县水利局，参与单位：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农业农村局）

23. 完善新型信息基础设施体系。加力推进 5G 基站等数字基础设施建设，加快 5G 和千兆光网建设，力争新建成开通 5G 基站 300 个。（牵头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24. 有序推进城市更新行动。实施 15 个老旧小区改造，以改造老旧小区基础设施为切入点，提高城市人居环境质量。完成伊园街、大安街等雨污分流改造工程，推进城区低碳智能供热、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提标、高铁新城道路配套管网等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完善棚改片区道路建设，实施兴隆街西段、燕塔街中段、昌盛路南延、翰林街东段道路及配套设施建设。加快高铁新城路网建设，推进振兴街东延、任圣路、莘州街、文明街等道路建设。

(牵头单位:县住房城乡建设局,参与单位: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25. 大力提升城市管理智慧化水平。省级四星级新型智慧城市试点通过验收;推进智慧社区提升工程,以智慧邻里为抓手,持续拓展智慧化应用场景。抓好数字莘县综合运行中心运营,进一步完善大数据县级节点,与聊城“城市大脑”对接,全面提升城市态势感知能力,逐步完善防汛抗旱、城市治理等专题场景,提升城市智慧化水平。(牵头单位:县政府办公室、县水利局、县住房城乡建设局、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县交警大队)

26. 持续激发城乡消费活力。围绕汽车、家电、家居等大宗消费品,开展系列促销活动,激发消费潜力。狠抓接触性消费,推动批零住餐等行业恢复向好,推进传统商圈(街区)提升改造,组织开展县级特色商业街评选活动,申报聊城市智慧商圈建设试点;推进“15分钟社区便民生活圈”建设,争创市级一刻钟便民生活圈试点县。实施网络零售倍增行动,加快实体商业数字化智能化改造,大力发展社区电商和直播经济。着力培育电商龙头企业,支持电商新开设店铺发展。实施农村电商突破工程,探索创新农村电商产教融合培训模式,构建农村电商人才孵化体系。(牵头单位:县商务投资促进局)

四、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

27. 加快构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完成《莘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编制,合理布局农业、生态、城镇空间,部署完成镇级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报批。全面做好耕地保

护，推进耕地不合理流出问题整改。积极推进占补平衡工作，进一步健全完善田长制管理机制，严格耕地用途管制。严格落实“三线一单”分区管控要求。（牵头单位：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莘县分局）

28. 扎实开展绿色低碳转型行动。用好覆盖重点领域的能耗统计监测体系，落实好国家鼓励可再生能源消费政策。抓好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引导重点排放单位参与全国碳排放权交易。（牵头单位：县发展改革局、市生态环境局莘县分局）

29. 深入推进环境污染防治。聚焦秋冬季细颗粒物污染，用好协商减排，完善重污染天气预警应急启动、响应、解除机制。实施 VOCs 和氮氧化物协同减排，化工、包装印刷、工业涂装等重点行业建立全过程控制体系。推进无组织排放精细化管控等项目建设。抓好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推进非道路移动机械监管治理，建立常态化油品监督检查机制。推动落实流域横向生态补偿机制，充分调动流域上下游治污积极性。因地制宜选取低成本、易管护、效果好的农村生活污水治理方式和技术，对全县 4 条已治理完成的农村黑臭水体实行动态监管。持续开展黄河流域清废行动。（牵头单位：市生态环境局莘县分局、县商务投资促进局、县财政局）

30. 强化生态建设和修复。持续开展人工造林、退化林修复、村庄绿化等，全县完成造林 600 亩。实施黄河生态廊道建设工程，谋划南竹北移黄河竹海。组织开展低质低效林、农田林网改造提升，调整树种结构，提高林分质量和林地生产力。精准提升森林

质量，完成森林抚育 3 万亩。持续推进历史遗留矿山生态修复，完成历史遗留矿山修复面积 100 亩。（牵头单位：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31. 加快推进自然生态地质调查评价工作。推动地质勘查绿色转型，开展生态地质调查评价工作。（牵头单位：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32. 打好深度节水控水攻坚战。持续推进节水型工业、单位（小区）等节水载体建设，在全县工业企业、公共机构组织开展市级节水标杆单位申报工作。全县城市再生水利用率达到 50%。（牵头单位：县水利局、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33. 大力发展绿色建筑。大力发展绿色建筑。推广二星级绿色建筑，新增绿色建筑面积 35 万平方米，城镇新建民用建筑中绿色建筑占比达到 95%以上。（牵头单位：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34. 构建绿色制造体系。持续开展工业绿色诊断服务，加快绿色制造体系建设，争创 1 家省级以上绿色制造示范单位。开展重点用能企业节能监察，组织节能诊断服务。在重点领域实施“能效”“水效”领跑者引领行动，开展工业废水循环试点工作。（牵头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35. 强化工业资源综合利用。持续提升全县一般工业固废综合利用率。推动废钢铁、废塑料、废纸张等再生资源综合利用企业进行规范准入。（牵头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参与单位：市生态环境局莘县分局）

36. 推进城市排水“两清零、一提标”。加快整县制雨污合流管网清零，对完成整治的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巩固整治成效，对新排查出的城市黑臭水体即知即改、动态清零，通过工艺改造方式完成城市污水处理厂提标。实施雨污分流改造 10.5 公里，有序推进海绵城市和综合管廊建设，加快老旧管网更新改造。（牵头单位：县住房城乡建设局、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37. 提升城乡生活垃圾分类和环卫一体化水平。开展省级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片区创建活动，完善分类运输系统。居民小区生活垃圾分类设施覆盖率达到 95%，全县生活垃圾焚烧处理率达到 95% 以上。（牵头单位：县住房城乡建设局、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五、深化区域协调发展

38. 发展壮大县域经济。围绕莘县绿色蔬菜及加工、高端精细化工、大豆蛋白加工等一批特色鲜明、优势突出、产业链条完整、经济效益明显、市场竞争力强的特色产业集群。（牵头单位：县发展改革局）

39. 深度推进黄河国家重大战略。制定 2023 年度工作要点，有序推进黄河重点项目。全方位落实“四水四定”原则。充分发挥黄河水量计划指标的刚性约束作用，坚决抑制不合理用水需求，适时发布预警，确保全县引黄用水总量控制在下达的年度计划指标之内。将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承载力作为刚性约束，大力发展节水产业和技术，全面推进农业、工业、城镇等领域节水。加强防洪工程建设。加强供水保障及防洪提升工程建设，实施徒

骇河、马颊河等骨干河道治理，提升我县骨干河道防洪排涝能力。实施焦村沟等 200-3000 平方公里中小河流治理，全面提升全县中小河流防洪减灾能力。（牵头单位：县水利局）

40. 强化跨区域协同合作。聚焦产业协作、民生改善、文化教育等社会经济发展重点领域，积极探索与河南省周边县（市、区）开展合作交流。（牵头单位：县发展改革局）

六、推动乡村全面振兴

41. 积极推进乡村振兴。高质量落实推进省市推进乡村振兴发展规划，积极申报重大项目、工程及行动计划，深入打造乡村振兴莘县样板。（牵头单位：县发展改革局）

42. 实施“沿黄绿色粮仓”工程。实施粮食绿色高质高效创建行动，提升农田建设水平，发展高效节水灌溉，推广绿色防控、秸秆还田等绿色高效技术，提高农业社会化服务水平，全县粮食播种面积稳定在 173 万亩以上，粮食产量稳定在 20 亿斤以上。（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43. 实施农业全产业链提升工程。聚焦畜禽加工、粮油加工、大豆蛋白等优势特色产业，推动加工向深向精向高端发展，落实好华统食品、嘉华蛋白等农产品加工项目。全力发展预制菜产业，积极参选省级“百强企业”和“千优产品”，推动预制菜高质量发展。（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44. 实施种业振兴工程。依托种业大县的优势，启动“卡脖子”技术攻关，继续开展农作物种质资源的普查和收集，深挖本

地农作物种质资源。支持鑫丰种业、旭日种业等有育种能力的种业企业去海南加代育种，加强校企联合培育高产优质多抗突破性品种，加强良种基地建设。加快小麦良种繁育基地建设步伐，提高基地规模化、机械化、标准化、信息化水平。（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45. 实施高标准农田提升工程。以永久基本农田、粮食生产功能区和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为重点区域，扩大改造提升面积，推进整县制建设，发展高效节水灌溉，提升地力水平，创新管护模式，夯实粮食产能。全县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面积 1 万亩以上。（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46. 实施水产绿色健康养殖工程。推进实施相对集中池塘和宜渔坑塘改造项目，提高渔业产业新效能。全县水产品产量稳定在 5000 吨以上。（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47. 实施畜产品稳产保供工程。按照生猪产能任务目标，推动生猪产业平稳有序发展，全县生猪出栏 80 万头以上；保持小肉食鸡之乡的优势，全县出栏小肉食鸡 1.2 亿只以上。完善畜禽规模化养殖和标准化生产，开展国家级畜禽养殖标准化示范场创建。（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48. 实施健康肉产业高质量发展工程。全力推动畜禽屠宰企业向规模化、标准化、智能化、冷链化方向发展，到 2023 年底，全县省级畜禽屠宰标准化企业达到 2 家，努力推进禽屠宰行业高质量发展。（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49. 实施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工程。推动全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开展省级休闲及生态牧场创建，培育畜牧业绿色低碳典型样板。（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50. 实施农业开放发展工程。加快推动农业企业“走出去”，组织企业积极参加国际贸易博览会，积极创建省级农产品出口示范企业，主动服务和融入国际、全国农业发展大局。（牵头单位：县农业农村局）

七、深化改革扩大开放

51. 全力推进服务型数字政府建设。编制行政许可事项实施规范，实现同一事项在不同地区、不同层级同标准、无差别办理。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信用监管，健全完善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加快“无证明城市”建设，推动历史证照证明数据电子化，扩大电子证照应用；积极培育孵化数字新业态新模式；抓好“爱山东”“山东通”推广运营，推进数字机关建设；做好“居民码”“企业码”拓展应用，证明材料共享率达到60%。（牵头单位：县政府办公室、县行政审批局、县司法局、县市场监管局）

52. 深化科技评价改革。积极开展科技成果评价、科技人才评价改革工作，推进科技成果评价观念转变，积极探索适合我县科技创新的方式方法和体制机制。（牵头单位：县科技局）

53. 激发市场主体活力。结合我县县属国企发展实际，深入贯彻落实《关于贯彻落实〈关于国有企业创新驱动高质量发展的十条意见〉的实施意见》要求。深化县属国企改革力度，推进国

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持续盘活县属国企资产，推动国有资本向服务地方经济与社会发展的重要行业和关键领域集中，向提供城市公共服务、民生保障、应急能力建设的重要行业和关键领域集中，向优势企业、核心主业和产业链价值链高端集中，推动国有企业创新驱动高质量发展。谋划县属企业重点项目 5 个，力争年度投资 22.06 亿元，全面增强国资企业竞争力，加快提升规模和效益。（牵头单位：县国资服务中心）

54. 推进出口提质增效。依托钢铁板材、纺织、大豆蛋白等成长型出口产业，针对企业开拓市场意向强烈的国家和地区，组织开展经贸洽谈活动，侧重 RCEP 成员国和“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地区，组织企业参加山东省境外百展及其它国内外重点展会，搭平台助企出境抢订单、拓市场。（牵头单位：县商务投资促进局）

55. 提升跨境电商发展质效。组织企业参加黄河流域跨境电商博览会、山东跨境电商生态大会、中国（山东）跨境电商交易博览会等重点展会，持续扩大跨境电商交易额。依托聊城跨境电商综试区平台，对我县特色农产品进行品牌包装规划，争取实现农产品跨境出口。（牵头单位：县商务投资促进局、县税务局、人民银行莘县支行）

56. 创新精准招商方法。开展数字化招商，利用“聊城市产业链精准招商云平台”和“聊城市招商引资项目和资源平台”，运用大数据梳理招商目标企业，在两个平台上发布全县可供外商

投资合作的项目及可利用的闲置厂房、办公楼宇等要素资源；深化论坛会议招商，利用好“绿色蔬菜博览会”“西瓜节”等本地特色节会、参与好省、市举办的“双招双引大会”“青岛峰会”“儒商大会”等经贸活动平台，在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等地开展专场推介，围绕现代农业、大豆蛋白、高端制造、绿色化工等重点产业链上下游配套，瞄准关键零部件和配套技术，有针对性地重点推介对外合作项目，推动一批世界 500 强、央企、行业龙头企业落户莘县。发挥莘县商会组织以及在外莘县籍客商的人脉资源优势，扎实做好回乡客商需求对接工作，推动客商来莘投资发展。（牵头单位：县商务投资促进局，参与单位：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财政局）

57. 优化提升外资企业服务。建立健全全县外商投资全流程服务体系，强化对外商投资企业的全流程服务，及时协调解决困难和问题，提升外商投资便利化水平。充分发挥山东省稳外贸外资服务平台作用，加强对现有外资企业跟踪服务，及时协调解决项目用地、能耗、环保等方面的困难问题，推动企业增资扩股。（牵头单位：县商务投资促进局，参与单位：县发展改革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莘县分局）

58. 融入“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组织有意向与央企合作的企业参加“山东-央企经贸合作对接会”，参加省内外及国外重点展会。积极推动对外工程项目，在共建“一带一路”中，积极参与新能源绿色低碳项目及重点互联互通基础设施建设。推进

“境外经贸合作区+海外展示中心+海外仓”建设，加快跨境电商、海外仓等新业态融合发展。（牵头单位：县商务投资促进局，参与单位：县发展改革局、县交通运输局）

59. 提升开发区承载功能。推动聊城鲁西经济开发区围绕亩均效益、对外开放、创新驱动、产业集聚全力提升综合发展水平。依托国土空间规划，同步开展开发区的控制性详细规划和产业规划编制，合理确定用地结构和产业方向，确立大豆蛋白产业为开发区首位产业，以农副产品加工、新材料、高端装备制造为开发区主导产业。围绕做强主导产业，吸引上下游企业入驻开发区，延伸发展配套企业，实施建链、延链、补链、强链，走特色化、专业化、集群化发展道路，打造优质产业集群。重点支持鲁西经济开发区加强与博兴经济开发区开展东西合作共建，培育建设省级特色产业园。（牵头单位：县商务投资促进局，参与单位：县科技局、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60. 加强与重点国别地区经贸合作。组织企业参加国家、省、市开展的系列 RCEP 政策宣讲，引导企业利用好关税减让、原产地规则等优惠政策，提升企业 RCEP 市场布局意识。鼓励支持企业投保出口信用保险，综合运用汇率避险、贸易摩擦预警等政策性工具有效优化外贸环境，面向日韩重点推动家具、纺织服装出口，面向印度重点推动 AGM 隔板产品出口，面向欧盟、非洲重点推动大豆蛋白产品出口。（牵头单位：县商务投资促进局、县贸促会）

八、繁荣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

61. 实施文明创建工程。深化文明城市创建，不断提高创建水平。强化文明村镇、文明单位、文明家庭、文明校园等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深入开展新一轮文明创建活动。实施文明风尚行动，深化移风易俗，大力推进乡村文化振兴。（牵头单位：县委宣传部）

62. 持续深化文明培育。广泛开展美德健康生活方式宣传宣讲，用好大众化读本，推进新礼仪建设，培育一批美德健康生活方式示范点。实施全环境立德树人，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统筹推进美德山东和信用山东建设，深化道德模范、最美人物、莘县好人、美德健康·莘之星等典型选树宣传。（牵头单位：县委宣传部）

63. 深化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深化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强化有场所、有队伍、有活动、有项目、有机制“五有”标准建设，按照山东省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评估体系，持续推动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提档升级。完善志愿服务制度和工作体系，按照上级文件要求，会同有关部门出台志愿服务激励嘉许办法。推进为老、为小、为困难群体、为需要心理疏导和情感慰藉群体、为社会公共需要“五为”文明实践志愿服务项目化，打造务实管用的志愿服务项目。用好山东省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平台。（牵头单位：县委宣传部）

64. 加快发展文化产业。推动文化创意产业新旧动能转换，

扩大规模、优化结构、发展新业态，提高文化创意产业收入。实施重大文化产业项目带动战略，打造金堤河生态文化廊道，推进马西林场度假区、大张家镇红色田园综合体等文旅项目发展，纳入省市重点项目库，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实施“山东手造·莘县献礼”推进工程，用好“山东手造·莘县献礼”展示体验中心，基本建成集产销、研发、宣传、展示体验于一体的手造产业体系。充分发挥“非遗工坊”阵地效能，组织山东手造及非遗传承人利用周末及节假日定期开展交流展示会，进行展示展演，开设现场教学等活动。研发文化创意产品，延伸产业链，让创意融入传统工艺，让传统工艺“活”起来，让“老手艺”成为时代“新名片”。（牵头单位：县委宣传部、县文化和旅游局）

65. 参展系列展会。参展第四届中国国际文化旅游博览会、第十九届中国（深圳）国际文化产业博览交易会、山东工艺美术展暨“山东手造精品展”，探索“新应用、新体验、新消费”的新鲜经验。（牵头单位：县委宣传部、县文化和旅游局）

66. 丰富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推出一批反映党的二十大精神，展现新时代新生活的文艺精品。深入实施“双百千万”工程，实现文体广场、活动室全覆盖，提高建设质量，加强城市书房建设，新增3家城市书房。继续开展以“我们的中国梦 文化进万家”为主题的基层群众文化汇演，冬春文化惠民季，“我家门前有条河”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二十四节气之惊蛰、芒种活动，“春雨工程”文化志愿者基层公共文化培训，村史馆系列等文化活动。（牵头

单位：县委宣传部、县文化和旅游局)

67. 深化传统文化研究。继续深化黄河文化、红色文化研究阐释,推出一批彰显莘县特色的标识性研究成果。深化传统文化研究,加大对优秀传统文化研究项目的支持力度。(牵头单位:县委宣传部)

68. 构建全媒体传播体系。建设以内容建设为根本、先进技术为支撑、创新管理为保障的全媒体传播体系,实施优质内容生产提升工程,建立以新媒体生产传播为中心的全媒体指挥调度机制,培养引进一批高水平内容制作团队,建设正能量优质内容共享库。实施新媒体技术融合应用提升工程,加强5G、大数据、区块链、物联网、元宇宙等新技术融合应用。实施媒体深度融合发展工程,用好用实县级融媒体中心总服务台,实现与社会综合治理、政务服务、智慧城市、民生热线等平台互联互通。(牵头单位:县委宣传部)

69. 推动文旅产业融合发展。以红色文化为灵魂,以农业资源为基础,统一规划,促进红绿文旅资源融合,打造一批富有莘县特色的旅游品牌。深度挖掘伊尹文化、王旦文化、水浒文化、非物质文化遗产等历史文化资源,百里平原红色文化长廊,推动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创新文化业态、文化消费模式,大力发展文化产业。围绕中原现代农业嘉年华、泰华生态农场、以及特色种植基地,着力打造集农业休闲、农事体验、农耕文化等为一体的现代农业观光休闲之路基地,围绕山东聊城(莘县)绿色蔬菜

博览会、冀鲁豫西瓜节、美食节等展会活动，举办乡村好时节 let's 购系列主题活动，提振旅游发展，拉动消费潜力。（牵头单位：县文化和旅游局）

70. 塑强特色文旅品牌。充分挖掘莘县名胜、名著、名人资源，加强文物保护利用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展示深厚历史文化底蕴。传承弘扬孔繁森精神、红色精神，加强红色资源保护利用，擦亮革命老区品牌。整合文旅资源、优化特色线路，推进莘县红色文旅资源课程化，擦亮“引人入‘莘’ 精彩呈‘县’”旅游品牌。（牵头单位：县文化和旅游局）

71. 优化文旅产品供给。深耕“山东手造·莘县献礼”品牌，开发文创产品，打响“莘县蔬菜 健康生态”品牌。打造“舌尖上的莘县”，推出伊尹治国美食养生宴、西瓜宴等特色美食。创建星级民宿 1 处。（牵头单位：县文化和旅游局、县商务投资促进局）

九、扎实推进共同富裕

72. 积极促进共同富裕。落实省、市促进共同富裕相关政策、文件，促进全县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均衡发展。（牵头单位：县发展改革局）

73. 开展“幼有优育”突破行动。建设全县学前教育资源中心，全面负责全县学前教育业务管理和师资培训，优化完善学前教育管理体制。深入推进学前教育改革，落实镇村一体化管理模式，提升农村学前教育保教质量。加大对农村幼儿园的改造提升

力度，确保改造不低于县域内 20%的农村公办幼儿园。（牵头单位：县教育体育局）

74. 强力推进教育项目建设。新建、改扩建幼儿园 2 所，规划新增学位 360 个；新建中小学 1 所，规划新增学位 1680 个。（牵头单位：县教育体育局）

75. 推进体育场地设施便民化。提升县体育馆免费或低收费开放水平，推动学校、机关、企事业单位体育场地设施向公众开放。2023 年底前，机关、企事业单位体育场地开放比例达到 80% 以上。盘活城市空闲土地，充分挖掘存量建设用地潜力，规划建设贴近社区、方便可达的场地设施。（牵头单位：县教育和体育局、县体育运动和全民健身指导服务中心）

76. 推动低保扩围增效。做好城乡低保准入和家庭经济状况评估认定，制定进一步做好低保等社会救助兜底保障工作、因病致贫重病患者认定等文件的配套政策。按照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标准动态调整机制，提高我县困难群众救助保障标准，逐步缩小城乡救助标准差距。（牵头单位：县民政局、县财政局、县医保局）

77. 完善基本养老服务。建立健全县、镇（街道）、社区（村）、家庭四级养老服务网络。全面落实“四同步”工作机制，社区养老服务设施配建达标率达到 100%。优先引导发展护理型床位，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占比达到 65% 以上。大力发展居家社区养老，城乡社区日间照料服务全覆盖，持续推进幸福食堂建设。（牵头单位：县民政局）

78. 完善兜底性养老服务。做好城乡特困人员集中供养工作，做到“愿进全进”。以独居、空巢、留守、失能、重残、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等老年人为重点，建立特殊困难老年人探访关爱制度，特殊困难老年人月探访率达到100%。（牵头单位：县民政局）

79. 争取优质医疗资源落地莘县。莘县中心医院与北京积水潭医院建立骨科专科联盟，促进优质医疗资源下沉。（牵头单位：县卫生健康局）

80. 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优化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不断丰富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内涵，积极推进县域医防协同、医防融合机制，加快“三高共管、六病同防”医防融合慢性病管理试点。（牵头单位：县卫生健康局）

81. 加快卫生健康领域信息化建设。优化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完善“互联网+医疗健康”便民惠民服务。加强医疗健康数据分析开发运用，不断增加数据应用场景。实现电子健康档案、电子病历、检验检查结果等信息共享使用。（牵头单位：县卫生健康局）

十、坚决守好安全发展底线

82. 落实疫情防控各项优化措施。准确把握疫情防控新形势，精准落实各项优化措施。加强人员培训、应急演练，做好应急物资、医疗救治资源储备。扩大加强免疫接种范围，筑牢免疫安全屏障。（牵头单位：县卫生健康局）

83. 着力抓实安全生产。落实安全生产“八抓20项”创新举

措，持续开展大排查、大整治，增强防汛抗旱、应急救援能力，提升本质安全水平。深化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强化安全总监、有奖举报、专项督导、驻点监督等制度落实，坚决防范和遏制较大及以上事故发生。实施公共安全提升行动，构建“全灾种、大应急”救援体系。统筹做好生产安全、食品安全放心工程、药品质量提升、防震减灾、防汛抗旱、极端天气应对等工作。（牵头单位：县应急管理局、县市场监管局、县水利局、县地震监测中心）

84. 着力稳金融防风险。综合运用好金安工程、行业部门大数据信息，加强对重点领域动态监测，准确研判金融风险形势，夯实风险早期防处机制。多措并举化解处置重点企业债务风险，推进担保圈破圈断链，加快金融风险存量处置。强力推进打击非法集资、逃废金融债务等专项行动，优化金融生态环境。（牵头单位：县地方金融监管局、县财政局）

十一、切实抓好组织实施

85. 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由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同志担任组长的县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领导小组，统筹推进全县深化新旧动能转换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工作。各级党委、政府全面加强对深化新旧动能转换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工作的组织领导，构建统分结合、权责明确、运转高效的协调推进体系。各有关部门各司其职，完善政策，加强指导。各镇（街道）发挥主体作用，创新机制，细化举措，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86. 完善工作机制。按照工作项目化、项目清单化、清单责

任化、责任实效化的要求，建立深化新旧动能转换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工作台账，定期调度推进，确保重大政策落细、重点任务落实、重大项目落地。建立问题发现、协调、解决、反馈闭环管理机制，及时研究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困难问题。

87. 强化督导检查。构建监测、评估、督查、考核闭环工作链条，建立健全统计评价体系、目标指标体系，加强全过程全方位监督检查，用好用活督查考核结果，充分发挥好激励约束作用，对推动力度大、成效明显的地方和部门，在资金、用地、能耗等方面予以支持；对工作推进不力的，依法依规追责问责。

抄送：县委有关部门，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县监察委，县法院，县检察院，县人武部。

莘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6月12日印发
